

目前融资租赁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的国内保理业务，是指根据双方保理合同约定，租赁公司将融资租赁项下未到期应收租金债权转让给银行，银行支付租赁公司一

定比例的融资

款项，并作为租金债权受让

人直接向承租人收取租金。

保理是租赁公司解决资金来源的渠道之一，很多银行和各类型租赁公司开展保理业务合作，其业务核心是租赁公司应收租金债权的转让。

国内保理借鉴了国际保理概念，但在业务操作上有一定特殊性。比如国内保理业务通常为单保理模式

，即只有一家保理银行与债权人签订保理合同受让应收债权。国际保理业务中保理商对出口商一般无追索权，在融资租赁国内保理业务中，保理银行为规避风险，在很多项目中设立有追索权保理，要求租赁公司回购银行已支付但尚未回收的融资款和有关费用。



03关于保理业务操作问题

1、关于保理合同条款

保理合同通常包括如下内容：合同主体、用语定义、应收租金债权范围和金额、银行发放的融资款(基本收购款和追加收购)金额和发放条件、保理期间和保理费用(融资费、逾期支付违约金、手续费、追索费用等)、各方陈述与保证、租赁合同及债权转让通知等提交、承租人租金归还、监管帐户设立、错误支付的处理、银行对租赁公司追索、回购款的支付、违约责任、合同生效与变更、法律适用和管辖等。

2、关于融资款和保理费用

保理作为一种融资手段，与信贷一样，银行和保理公司都需要计算各自要收取和支付的费用，以衡量、比较盈利空间或者融资成本。保理业务涉及的支付款项主要有银行向租赁公司发放的融资款、租赁公司向银行交纳的保理费用(如融资费、保理手续费、逾期支付违约金、追索债权的诉讼和仲裁费用)、回购款等。

根据不同租赁公司、不同租赁项目、不同银行、不同地区融资利率水平、不同承租人等多种因素，上述费用项目取舍和金额高低均有不同。各项费用计算是保理业务操作最重要内容，直接关系到租赁公司成本负担和银行盈利空间，因此，无论是哪项费用，均应写明费用名称、用语概念定义、计费基础、计算方法(公式)、期限起讫、费率等，避免产生理解和操作歧义。

关于银行向租赁公司发放的融资款：应明确其计算基础(应收租金债权或租赁成本等)、融资比例或金额等。

关于银行向租赁公司收取的保理费用：不同笔保理业务存在不同的收费项目和标准。有的仅按照人民银行贷款利率或者上下浮动收取一笔或多笔融资费，有的还要加收逾期支付违约金、保理手续费等。

因承租人分期支付租金，应收租金债权存在多个履行期，按照各租金到期日时的融资款(收购款)余额，保理银行比照同期贷款利率(或上下浮动比例)按各保理期间向租赁公司分别计取融资费。应注意约定各保理期间起讫、收购款余额计算方法等，避免余额本身、以及与逾期违约金等计算重复。

在发生承租人拖欠到期租金时，有的银行再按照逾期天数比照贷款罚息利率向租赁公司收取违约金，应注意明确计费基础。

银行一般要求租赁公司承担追索租赁债权的诉讼仲裁等有关费用，应注意费用项目

应明确具体，避免“办理保理业务过程中一切费用”等一揽子兜底条款。